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目录

一、验收监测报告

二、总结报告

三、承诺书

四、验收意见

五、会议名单

六、后续情况说明

七、验收公示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法定代表人：宗永刚

电话：18915381372

传真：/

邮编：242200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建设单位：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 目录

表一 .....	1
表二 .....	4
表三 .....	13
表四 .....	15
表五 .....	18
表六 .....	21
表七 .....	22
表八 .....	29

### 附件: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附件二：现场图片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四：委托书

附件五：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六：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七：固废处置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九：检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主要产品名称	油漆、涂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1.8	开工建设时间	2001.10		
环境现状评价时间	2023.5	现状评价备案时间	2024 年 7 月		
验收监测时间	2024.10.28~2024.10.29	现状评价编制单位	安徽荣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编制单位	安徽省化工研究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	78	比例	0.78%
实际总投资(万元)	3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比例	3.4%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实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施行）；</p> <p>(5) 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2；</p> <p>(6) 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05.15；</p> <p>(7) 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 号文：《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0；</p> <p>(8)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p>				

	<p>(9)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于 2001 年 8 月委托安徽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p> <p>(10)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于 2001 年 8 月 21 日对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审批；</p> <p>(11)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委托安徽荣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现状评价报告；</p> <p>(12)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对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进行备案；</p> <p>(13)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编制了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02-341822-2022-064-L。</p> <p>(14)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基础材料。</p>																							
<p>验收监测 评价标 准、标号、 级别、限 值</p>	<p>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标准后接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经新杭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无量溪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本项目废水执行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th> <th colspan="2">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th> </tr> <tr> <th>接管要求 (mg/L)</th> <th>排放标准 (mg/L)</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 值</td> <td>6~9 (无量纲)</td> <td>6~9 (无量纲)</td> </tr> <tr> <td>COD</td> <td>340</td> <td>50</td> </tr> <tr> <td>BOD<sub>5</sub></td> <td>160</td> <td>10</td> </tr> <tr> <td>NH<sub>3</sub>-N</td> <td>30</td> <td>5 (8)</td> </tr> <tr> <td>SS</td> <td>200</td> <td>10</td> </tr> <tr> <td>标准</td> <td>《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 <td>《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2、本项目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二甲苯均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标准，有组织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执行《涂</p>	项目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mg/L)	排放标准 (mg/L)	pH 值	6~9 (无量纲)	6~9 (无量纲)	COD	340	50	BOD <sub>5</sub>	160	10	NH <sub>3</sub> -N	30	5 (8)	SS	200	10	标准	《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项目	广德第二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mg/L)	排放标准 (mg/L)																						
pH 值	6~9 (无量纲)	6~9 (无量纲)																						
COD	340	50																						
BOD <sub>5</sub>	160	10																						
NH <sub>3</sub> -N	30	5 (8)																						
SS	200	10																						
标准	《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物	标准值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有组织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4-2019)	颗粒物	20	/	/
		非甲烷总烃	60	/	/
		二甲苯	40	/	/
		苯系物	40	/	/
无组织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特别排放限值：6mg/m <sup>3</sup>	/	/
		颗粒物	0.5	/	/
	非甲烷总烃	4.0			
	苯	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二甲苯	0.2			

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建设单位：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建设性质：新建；

2、项目建设背景及历史沿革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公司位于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主要环保履行手续情况如下：

表 2-1 华隆化工涂料现有项目履行手续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类型	审批部门	审批时间	文号	备注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2001 年 8 月 21 日	/	已完成验收
		环境现状评价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5 月	/	本次验收范围
		环境现状评价备案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7 月 22 日	/	/
		排污许可重新申报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10 月 24 日	91341822731677525U	/

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均已履行环保手续。

### 3、建设内容及规模

具体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1 座单层框架生产车间，甲类，耐火等级为二级，占地面积 1021.8m <sup>2</sup>	已建设，车间内布设投料区 1 个、分散机 7 台、研磨机 5 台	/
	2#生产车间	1 座单层框架生产车间，甲类，耐火等级为二级，占地面积 431m <sup>2</sup>	已建设，车间内布设投料区 1 个、分散机 4 台、研磨机 3 台	/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 座一层办公楼，占地面积 412m <sup>2</sup> ，用于办公	已建设，1 栋 2 层，占地面积 412m <sup>2</sup> ，用于办公	/
	配电房	配电房 1 座，单层建筑，占地面积 20m <sup>2</sup> 。主要用于配电、维修	已建设，配电房 1 座，单层建筑，占地面积 20m <sup>2</sup> 。主要用于配电、维修	/
储运工程	粉料仓库	建筑面积 471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存放粉料	已建设，建筑面积 471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存放粉料	/
	包材仓库	建筑面积 487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产品包装桶	已建设，建筑面积 487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产品包装桶	
	1#甲类仓库	甲类库 1 座，位于厂内生产区西侧，建筑面积 632m <sup>2</sup> ，作为原料库使用，用于暂存液态原料及成品	已建设，甲类库 1 座，位于厂内生产区西侧，建筑面积 632m <sup>2</sup> ，作为原料库使用，用于暂存液态原料及成品	
	2#甲类仓库	甲类库 1 座，位于厂内生产区西侧，建筑面积 240m <sup>2</sup> ，作为原料库使用，用于暂存液态原料及成品	已建设，甲类库 1 座，位于厂内生产区西侧，建筑面积 240m <sup>2</sup> ，作为原料库使用，用于暂存液态原料及成品	
	中转区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中转桶	已建设，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位于厂内生产区东侧，主要用于中转桶	
公用	供电	厂区用电由新杭镇供电网供给	厂区用电由新杭镇供电网供给	/

工程	供水	厂区用水由新杭镇供水管网供给	厂区用水由新杭镇供水管网供给	/
	排水	厂区实施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流洞河	已建设，厂区实施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流洞河	/
	空压	设置 1 台空气压缩机，设计能力均为 1Nm <sup>3</sup> /min，通过管道送至车间，供仪表及设备用气。	已建设，设置 1 台空气压缩机，设计能力均为 1Nm <sup>3</sup> /min，通过管道送至车间，供仪表及设备用气。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不设食堂，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流洞河。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最终排入新杭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	/
	废气	生产车间工艺废气和危废库环境集气合并采用 1 套“水喷淋+一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各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过 1 套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设施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固废	废弃外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公司；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设 1 个 25m <sup>2</sup> 危废暂存库	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公司，废油、废活性炭、废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设置 1 个 25m <sup>2</sup> 危废暂存库	/
	噪声	采用车间隔音、减振基座、风机隔声罩等降噪措施	车间合理布局，选用噪声低的设备并设置减振基座	/
	风险防范	厂内设 1 座应急事故池，容积为 250m <sup>3</sup>	已建设，厂内设 1 座应急事故池，容积为 250m <sup>3</sup>	

#### 4、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产能	本次实际验收产能	运行时间
1	聚氨酯漆	t/a	800	800	2400h
2	稀释剂	t/a	250	250	2400h
3	聚酯漆	t/a	500	500	2400h
4	水性漆	t/a	1450	1450	2400h

#### 5、生产设备清单

表 2-4 主要生产及公辅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施	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	环境现状评价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1	投料间	60m <sup>2</sup>	/	1	1
		20m <sup>2</sup>	/	1	1
2	调速分散机	TFJ300/350	/	11	11
3	移动式拉缸	1m <sup>3</sup>	/	30	30
4	固定式拉缸	1m <sup>3</sup>	/	5	5
5	兑稀釜	3m <sup>3</sup>	/	2	2
6	研磨机	/	/	8	8
7	包装间	250m <sup>2</sup>	/	1	1
		120m <sup>2</sup>	/	1	1

#### 6、原辅料用量

表 2-5 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环境现状评价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1	聚氨酯树脂	t/a	665.6	665.6	/
2	聚酯树脂	t/a	340	340	/
3	醇酸丁酯	t/a	105.5	105.5	/
4	醋酸乙酯	t/a	43.6	43.6	/
5	环己酮	t/a	49.5	49.5	/
6	正丁醇	t/a	10	10	/
7	二甲苯	t/a	199.2	199.2	/
8	颜料	t/a	103.2	103.2	/
9	助剂	t/a	6.25	6.25	/
10	丙烯酸改性乳液	t/a	986	986	/
11	甲醚	t/a	0.434	0.434	/
12	水	t/a	198.216	891	/

13	滑石粉	t/a	303	303	/
----	-----	-----	-----	-----	---

## 7、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收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表 2-6 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

类别	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量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	本项目不涉及运输、装卸、贮存无组织排放量增	/	不属于

	加 10%及以上的。	加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环保设施由“水喷淋+一级活性炭”改为“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优化环保设施，增加废气处理效率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综上，本项目的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验收管理。

## 8、本工程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

职工人数：本项目劳动定员 23 人。

工作时数：项目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实行单班制，每班工作 8h；

## 9、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产品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经新杭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流洞河。

项目用水分析见下表：

表 2-7 建设项目用水量表 (t/a)

序号	名称	项目用水量	污水产生量
1	生活用水	690	552
2	水性涂料	186	/
3	水性涂料设备清洗	15	/
合计		891	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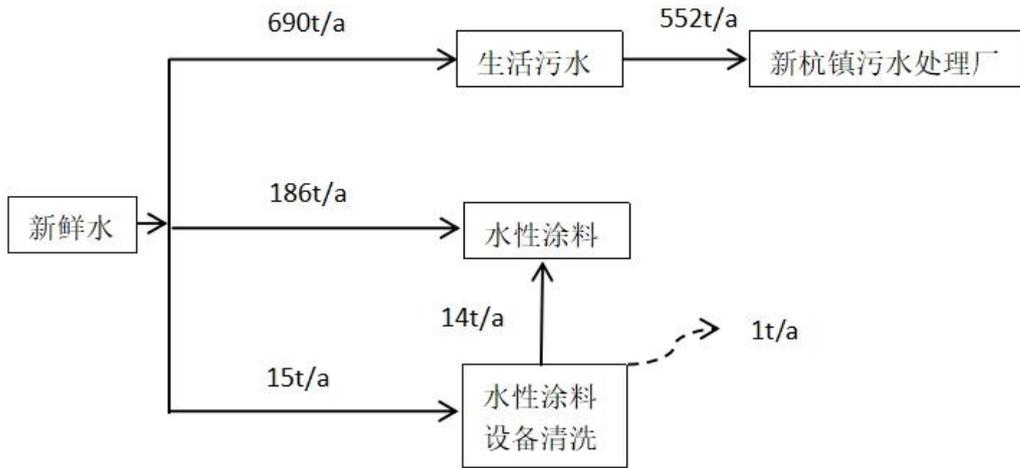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1、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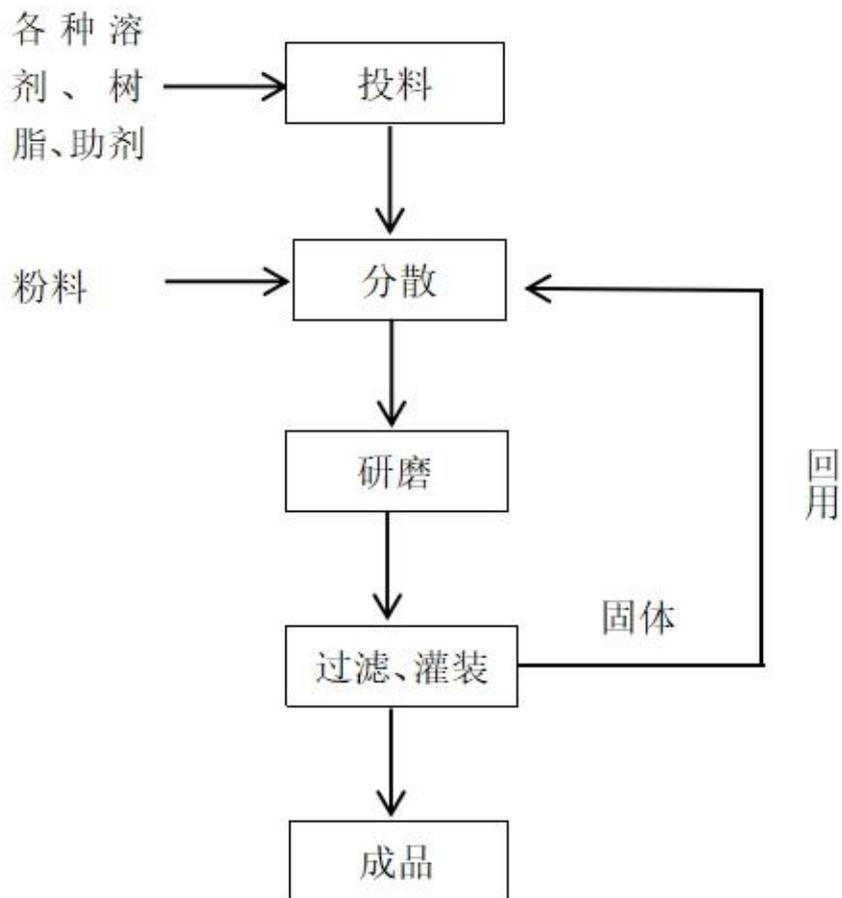


图 2-2 聚酯漆、聚氨酯漆、水性漆生产工艺流程

### 工艺流程简介：

将所需一定比例的树脂、各类溶剂、颜料和助剂等投入到拉缸搅拌，按一定的转速和时间分散均匀，检验合格后，进行过滤包装，其具体工艺描述如下。

(1) 投料：公司设置 2 个投料区，每个车间各设有 1 个投料区，将树脂、各类溶剂、颜料和助剂等原料按一并配比通过计量泵打入拉缸。

(2) 分散：完成配料步骤后，调整搅拌转速至配方规定转速用调速分散机进行分散，并在分散过程中加入粉料，分散 5-20min 至形成均匀浆状物为止。

(3) 研磨：物料混合均匀后根据客户需求部分需进行研磨处理，使其达到规定的细度，细度均为 20-30  $\mu\text{m}$  左右。研磨在研磨机内进行，研磨过程为封闭式。

需要进行研磨的产品通过研磨机的气动泵将物料从分散机泵入研磨机进行研磨，研磨后再由出料泵排出。由于一次研磨的物料量较少，因此研磨后需将物料中转至中转桶，待中转桶将满时，将中转桶的物料泵回拉缸中进行调色。

(4) 过滤、灌装：本项目设置 2 个包装区，每个车间各设有 1 个包装区进行过滤和灌装。少量涂料需要过滤，不需要过滤的涂料直接灌装，需要过滤的涂料经过过滤后经拉缸底部通过重力自流方式灌装，灌装入库即为成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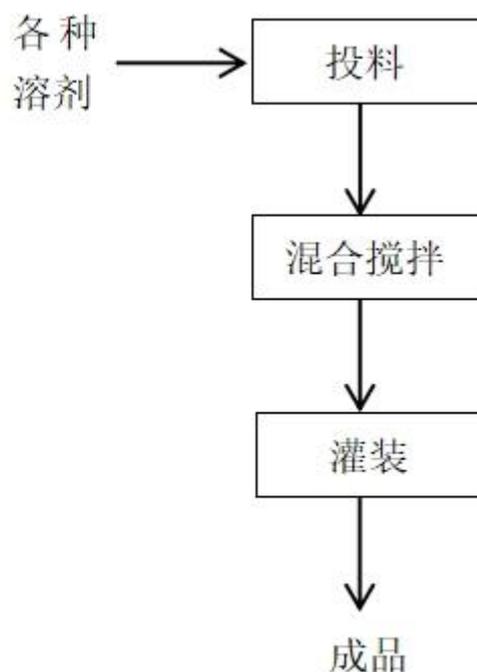


图 2-3 稀释剂（配套）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介：**

(1) 投料：在投料间内，将各种桶装溶剂（二甲苯、醇酸丁酯、环己酮）按一定比例通过隔膜泵打入兑稀釜。

(2) 混合搅拌：将投料后各类溶剂搅拌混合均匀后，即可到包装区进行灌装。

(3) 灌装：本项目设有包装区进行灌装。混合均匀后的稀释剂经拉缸底部出口通过重力自流方式灌装，灌装入库即为成品。

公司每天生产结束后会对拉缸进行清洗，溶剂型涂料使用二甲苯进行清洗，水性涂料使用自来水进行清洗。清洗设备后产生的废液暂存于空桶中加盖密封，回用于同种产品配料，以提高原料的利用率。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接管标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经新杭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无量溪河。

**表 3-1 废水治理设施及去向**

序号	废水类别	处理设施及去向	
1	生活污水	厂区化粪池	新杭镇污水处理厂

**2、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各生产车间生产工序过程中收集的颗粒物、苯系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以及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 1#车间、2#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3、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生产装置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投入运行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废油、废活性炭、废漆渣。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厂区一般固废仓库，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油、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漆渣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表 3-2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排放点	类别	性状	废物代码	排放量 (t/a)	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	1.5	环卫部门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一般固废	固态	/	1.0	收集后外售
3	废包装桶	生产工序	危险废物	固态	HW49	1.0	有资质处置单位
4	废油	生产工序	危险废物	液态	HW08	0.1	
5	废活性炭	环保设施	危险废物	固态	HW49	3.0	

6	废漆渣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12	0.1	
---	-----	------	------	----	------	-----	--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在新杭工业园内建设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其经济、社会效益显著。由于对“三废”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实现达标和综合利用，因此，该项目在环境保护上是可行的，项目的选址合理

### 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 1、项目概况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位于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内，现有年产 3000 吨溶剂型涂料和水性涂料，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 2、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2 年宣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 年广德市环境空气质量中 PM<sub>10</sub>、PM<sub>2.5</sub>、SO<sub>2</sub>、NO<sub>2</sub>、CO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O<sub>3</sub>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此外根据引用的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数据，特征污染物的监测浓度均符合相关标准，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标准的要求，评价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区域土壤环境能够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规定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区域土壤环境质量较好。

#### 3、总量控制

本项目评价建议烟（粉）尘总量控制指标为 0.021t/a；挥发性有机物（VOCs）总量控制指标为 1.748t/a。

#### 4、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改进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改进措施后，可促进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加强环境风险防范。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关于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报告表内容详实，评价深度、范围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提出的环保措施可行，故同意立项建设。项目在建设中和投入运行后，要严格按报告表所提要求做到“三同时”，在项目投入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并要求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严防生产过程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杜绝事故性排放。

### 关于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备案的函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材料齐全，现予以备案。请你公司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按照环境现状评价报告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完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手续。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 7 月 22 日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项目实际落实情况对比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文要求	落实情况
1	/	<p align="center"><b>已落实</b></p>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放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
2	/	<p align="center"><b>已落实</b></p> 项目 1#车间、2#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3	/	<p align="center"><b>已落实</b></p> 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油、废活性炭、废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厂区内的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4	/	<p align="center"><b>已落实</b></p> 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为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行政规章，做好环保工作，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水、废气和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新建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6、环保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维护情况**

自投运至今，制定相关操作规程，所有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环境保护档案有专门的场所存放，有专人管理，基本做到归档及时，从立项、环评、到试运行期间，本项目与环境保护有关的文件、资料、图纸等基本齐全。

**7、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本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及依据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sup>3</sup> )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7μg/m <sup>3</sup>	LF-3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108 SCDYQ107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	LF-3000 恒温恒湿箱、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108 SCDYQ107
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10 <sup>-3</sup>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SCDYQ284
二甲苯				
苯系物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SCDYQ34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SCDYQ345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SCDYQ220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ZDXJ-12A 型国标 COD 智能消解器	SCDYQ039 SCDYQ030 SCDYQ239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LRH-150 生化培养箱、LRH-250 生化培养箱、JPB-607A 型便携式溶解氧	SCDYQ188 SCDYQ187 SCDYQ038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悬浮物	GB 11901-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1004 分析天平、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SCDYQ020 SCDYQ023
总磷	GB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动植物 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 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法	0.06	OIL460 型红外分 光测油仪	SCDYQ026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HS5660C 型精密 噪声频谱分析仪	SCDYQ341
		—	HS6020A 型噪声校 准仪	SCDYQ342
备注	—			

##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附录C执行。

表 5-2 废气监测措施一览表

仪器名称、型 号、编号	项目	设定情况	显示情况	误差 (%)	允许误差 (10%)	是否符合 要求
LF-3000 恒温 恒湿箱	流量	110L/min	104.2L/min	3.8	±10	是
		220ml/min	215.6ml/min	2	±10	是
		700ml/min	650.9ml/min	7	±10	是
		220ml/min	209.4ml/min	4.8	±10	是
		700ml/min	696.1ml/min	0.6	±10	是

## 3、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 HS5660C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HS6020A 型噪声校准仪。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表 5-3 噪声监测措施一览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 校准值	测量后 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 合要求
噪声	2024.10.28	94.0dB(A)	93.8dB(A)	-0.2dB(A)	±0.5dB(A)	是
	2024.10.29	94.0dB(A)	93.8dB(A)	-0.2dB(A)		是

##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494-2009）、《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环境监测质

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中的技术要求进行。分析测定过程中，采取同时测定加标回收或平行双样等质控样的措施。实验室采用平行样、全程序空白、加标回收等质量控制方法。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所用分析方法优先选用国标分析方法；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空白实验，质控样品或平行双样，质控样品量达到每批分析样品量的 10%以上，且质控数据合格。

表 5-4 水质监测措施一览表

项目	样品数量	现场明码平行	现场秘码平行	自控平行	空白加样	质控样	质控率 (%)
SS	8	2	0	2	0	0	50
COD	8	2	1	2	0	1	42
氨氮	8	2	2	2	0	1	58
BOD <sub>5</sub>	8	2	0	2	0	0	50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生活污水出口	pH、COD、NH <sub>3</sub> -N、BOD <sub>5</sub> 、SS、总磷、石油类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 2、废气监测

#### (1)有组织废气监测

表 6-2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项目、点位、频次一览表

编号	排气筒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位置	检测频次
1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 进口、出口 9◎10◎11 ◎	颗粒物	进口、 出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监测同时记录风量、排气 筒高度、内径
			苯系物		
			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 (2)无组织废气监测

表 6-3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监测点位、频次及监测因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区西北侧 1○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 烃、苯、二甲苯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2	厂区东侧 2○		
3	厂区东南侧 3○		
4	厂区南侧 4○		
5	车间西北侧 5○	非甲烷总烃	
6	车间东侧 6○		
7	车间东南侧 7○		
8	车间南侧 8○		

### 3、噪声监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表 6-4。

表6-4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编号	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N1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有效连续 2 天，昼、 间各一次
N2	南厂界外 1m		
N3	西厂界外 1m		
N4	北厂界外 1m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 28~29 日进行。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表 7-1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验收生产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t/a)	本次验收设计生产能力 (t/a)	年运行时间 (天)	验收设计日生产能力 (吨)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吨)	
					2024.10.28	2024.10.29
溶剂型涂料	1550	1550	300	5.166	4.9	4.7
水性涂料	1450	1450		4.833	4.3	4.5
生产负荷%					92	92

根据上表可知，本次验收两日生产工况分别为 92%、92%，平均生产工况为 92%。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

验收阶段废水监测数据见表 7-2。

表 7-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2024.10.28		生活污水口出口 1★				日均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样品状态		浅黄、不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17.6℃)	7.4 (17.5℃)	7.4 (17.5℃)	7.3 (17.4℃)	7.35	6-9	达标
COD	mg/L	171	188	179	193	183	340	
BOD <sub>5</sub>	mg/L	53.4	58.2	56.9	59.4	56.9	160	
SS	mg/L	53	58	50	54	53.7	200	
氨氮	mg/L	11.3	10.6	11.8	11.1	11.2	30	
总磷	mg/L	1.59	1.42	1.77	1.62	1.6	4.0	
动植物油	mg/L	0.61	0.60	0.49	0.59	0.57	/	
采样日期：2024.10.29		生活污水出口 1★				日均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样品状态		浅黄、不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15.1℃)	7.3 (15.2℃)	7.4 (15.1℃)	7.3 (15.2℃)	7.32	6-9	达标

<b>COD</b>	mg/L	179	197	181	181	184	340
<b>BOD<sub>5</sub></b>	mg/L	55.9	60.6	58.9	62.9	59.5	160
<b>SS</b>	mg/L	61	56	52	54	55	200
<b>氨氮</b>	mg/L	10.9	11.6	11.4	10.6	11.1	30
<b>总磷</b>	mg/L	1.52	1.72	1.47	1.61	1.58	4.0
<b>动植物油</b>	mg/L	0.63	0.58	0.56	0.53	0.57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10月28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3mg/L、11.2mg/L、56.9mg/L、53.7mg/L、1.6mg/L、0.57mg/L，10月29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4mg/L、11.1mg/L、59.5mg/L、55mg/L、1.58mg/L、0.57mg/L，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可接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

## 2、废气

### (1)有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各废气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7-3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有组织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15							最大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处理设施		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单位	采样日期								
			2024.10.28			2024.10.29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进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1257						/	/	/
	测点排气温度	°C	30.4	30.3	30.5	30.2	30.5	30.1	30.5	/	
	测点排气速度	%	6.61	7.56	7.48	7.52	7.54	7.67	7.67	/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2580	2950	2916	2932	2938	2993	2993	/	
	颗粒物	mg/m <sup>3</sup>	14.4	13.7	12.2	13.4	12.5	14.7	14.7	/	
	排放速率	kg/h	0.037	0.040	0.036	0.039	0.037	0.044	0.044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51.5	44.2	59.8	49.0	51.7	41.5	59.8	/	
	排放速率	kg/h	0.133	0.130	0.174	0.144	0.152	0.124	0.174	/	
	二甲苯	mg/m <sup>3</sup>	17.1	15.3	18.1	16.3	18.0	16.9	18.1	/	
	排放速率	kg/h	0.044	0.045	0.053	0.048	0.053	0.051	0.053	/	
	苯系物	mg/m <sup>3</sup>	19.7	18.1	20.9	18.9	20.9	19.8	20.9	/	
排放速率	kg/h	0.051	0.053	0.061	0.055	0.061	0.059	0.061	/		
2#进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848						/	/	/
	测点排气温度	°C	30.3	30.7	30.2	31.2	32.4	32.5	32.5	/	/
	测点排气速度	%	7.04	7.31	7.18	7.45	7.45	7.35	7.45	/	/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8395	8704	8560	8867	8831	8710	8867	/	
	颗粒物	mg/m <sup>3</sup>	13.5	14.2	13.2	12.8	13.2	14.6	14.6	/	
	排放速率	kg/h	0.114	0.123	0.113	0.113	0.117	0.127	0.127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51.3	42.3	51.0	50.7	47.8	44.6	51.3	/	
	排放速率	kg/h	0.431	0.368	0.437	0.450	0.422	0.388	0.450	/	
	二甲苯	mg/m <sup>3</sup>	16.6	15.5	18.8	18.3	17.6	17.5	18.8	/	
	排放速率	kg/h	0.139	0.135	0.161	0.162	0.155	0.152	0.162	/	
	苯系物	mg/m <sup>3</sup>	19.6	18.1	21.5	21.6	20.8	20.6	21.6	/	
	排放速率	kg/h	0.165	0.158	0.184	0.192	0.184	0.179	0.192	/	
出口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5027						/	/	
	测点排气温度	°C	26.1	26.3	26.6	26.9	27.2	27.6	27.6	/	/
	测点排气速度	%	8.63	8.42	7.95	8.35	8.11	7.98	8.63	/	/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13721	13378	12622	13182	12792	12516	13721	/	/
	颗粒物	mg/m <sup>3</sup>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3	<0.013	<0.013	<0.013	<0.012	<0.012	/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3.46	3.21	3.08	3.54	3.04	3.19	3.54	6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47	0.043	0.039	0.047	0.039	0.040	0.047	/	/
	二甲苯	mg/m <sup>3</sup>	<1.5×10 <sup>-3</sup>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5</sup>	<2.01×10 <sup>-5</sup>	<1.89×10 <sup>-5</sup>	<1.98×10 <sup>-5</sup>	<1.92×10 <sup>-5</sup>	<1.88×10 <sup>-5</sup>	<1.88×10 <sup>-5</sup>	/	/
	苯系物	mg/m <sup>3</sup>	<1.5×10 <sup>-3</sup>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5</sup>	<2.01×10 <sup>-5</sup>	<1.89×10 <sup>-5</sup>	<1.98×10 <sup>-5</sup>	<1.92×10 <sup>-5</sup>	<1.88×10 <sup>-5</sup>	<1.88×10 <sup>-5</sup>	/	/	

注：颗粒物、苯系物、二甲苯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

①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含尘有机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经1套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3.54\text{mg}/\text{m}^3$ 、二甲苯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苯系物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排放均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②总量核算

表 7-4 总量核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污染因子	最大排放速率 (kg/h)	运行时间 (h)	本次验收排放总量 (t/a)
含尘及有机废气	颗粒物	0.006	2400	0.0144
	非甲烷总烃	0.047	2400	0.1128
合计	颗粒物	/	/	0.0144
	非甲烷总烃	/	/	0.1128

由上表可知，本次验收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分别为0.0144t/a、0.1128t/a。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均能满足环评批复内的总量，颗粒物：0.021t/a、VOCs：1.748t/a。

(2) 无组织

表 7-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4.10.28	厂区西北侧 1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厂区东侧 2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厂区东南侧 3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厂区南侧 4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车间西北侧 5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车间东侧 6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车间东南侧 7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车间南侧 8o	18~20	102.0	西北风	1.9~2.1	多云
2024.10.29	厂区东侧 1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厂区西南侧 2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厂区西侧 3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厂区西北侧 4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车间东侧 5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车间西南侧 6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车间西侧 7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车间西北侧 8o	19~20	102.0	东风	1.1~1.2	晴

表 7-6 大气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监测项	检测结果	标准值
------	-----	------	-----

	目	厂区西北侧 1○	厂区东侧 2○	厂区东南侧 3○	厂区南侧 4○	(mg/m <sup>3</sup> )
2024.10.28	总悬浮 颗粒物	0.197	0.342	0.224	0.333	0.5
		0.232	0.330	0.312	0.327	
		0.213	0.369	0.304	0.229	
		0.268	0.254	0.273	0.214	
	非甲烷 总烃	1.00	1.42	1.14	1.08	4.0
		1.31	1.25	1.41	1.36	
		1.54	1.33	1.36	1.39	
		1.28	1.50	<b>1.62</b>	1.13	
	苯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0.4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二甲苯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0.2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mg/m <sup>3</sup> )
		厂区东南侧 1○	厂区西侧 2○	厂区西北侧 3○	厂区北侧 4○	
2024.10.29	总悬浮 颗粒物	0.232	0.409	0.294	0.260	0.5
		0.202	0.244	0.344	0.246	
		0.248	0.357	0.402	0.307	
		0.228	0.295	0.280	<b>0.402</b>	
	非甲烷 总烃	1.10	1.26	1.38	1.38	4.0
		1.50	1.53	1.44	1.02	
		1.49	1.42	1.35	1.38	
		1.39	1.27	1.18	1.20	
	苯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0.4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二甲苯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0.2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mg/m <sup>3</sup> )
		车间西北侧 5○	车间东侧 6○	车间东南侧 7○	车间南侧 8○	

2024.10.28	非甲烷总烃	1.30	1.35	1.11	1.06	6.0
		0.99	1.18	1.38	1.09	
		1.15	0.91	1.28	1.14	
		1.07	1.22	1.27	0.99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mg/m <sup>3</sup> )
		车间东侧 5○	车间西南侧 6○	车间西侧 7○	车间西北侧 8○	
2024.10.29	非甲烷总烃	1.10	1.30	1.31	1.42	6.0
		1.05	1.32	1.58	1.61	
		1.40	1.24	1.51	<b>1.70</b>	
		1.22	1.19	1.31	1.45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0.402mg/m<sup>3</sup>、1.62mg/m<sup>3</sup>、 $<1.5\times 10^{-3}$ 、 $<1.5\times 10^{-3}$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中相关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1.70mg/m<sup>3</sup>，《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3、噪声

表 7-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Leq（等效声级 单位：dB(A)）
			昼间
2024.10.28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b>56.5</b>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3.1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2.3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4.5
2024.10.29	厂界东侧	环境噪声	52.7
	厂界南侧	环境噪声	56.3
	厂界西侧	环境噪声	56.1
	厂界北侧	环境噪声	55.7
标准值			60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企业夜间不进行生产，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29 日对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现场核查, 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的要求, 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项目废气监测、废水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 1、废水监测结论

①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 10 月 28 日监测结果: pH 值为 7.3-7.4, 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 183mg/L、11.2mg/L、56.9mg/L、53.7mg/L、1.6mg/L、0.57mg/L, 10 月 29 日监测结果: pH 值为 7.3-7.4, 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 184mg/L、11.1mg/L、59.5mg/L、55mg/L、1.58mg/L、0.57mg/L, 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综上所述, 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 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可接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

#### 2、废气监测结论

##### 2.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

①根据监测结果, 本项目含尘有机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经 1 套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 <1.0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 3.54mg/m<sup>3</sup>、二甲苯 <1.5×10<sup>-3</sup>mg/m<sup>3</sup>、苯系物 <1.5×10<sup>-3</sup>mg/m<sup>3</sup>,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排放均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 2.2 无组织废气

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0.402mg/m<sup>3</sup>、1.62mg/m<sup>3</sup>、<1.5×10<sup>-3</sup>、<1.5×10<sup>-3</sup>,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表 3 中相关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 1.70mg/m<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3、噪声监测结论

根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 4、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无害化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收集外售；废油、废漆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内的危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处理。

### 5、总量控制

本次验收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分别为0.0144t/a、0.1128t/a。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均能满足环评批复内的总量，颗粒物：0.021t/a、VOCs：1.748t/a。

### 6、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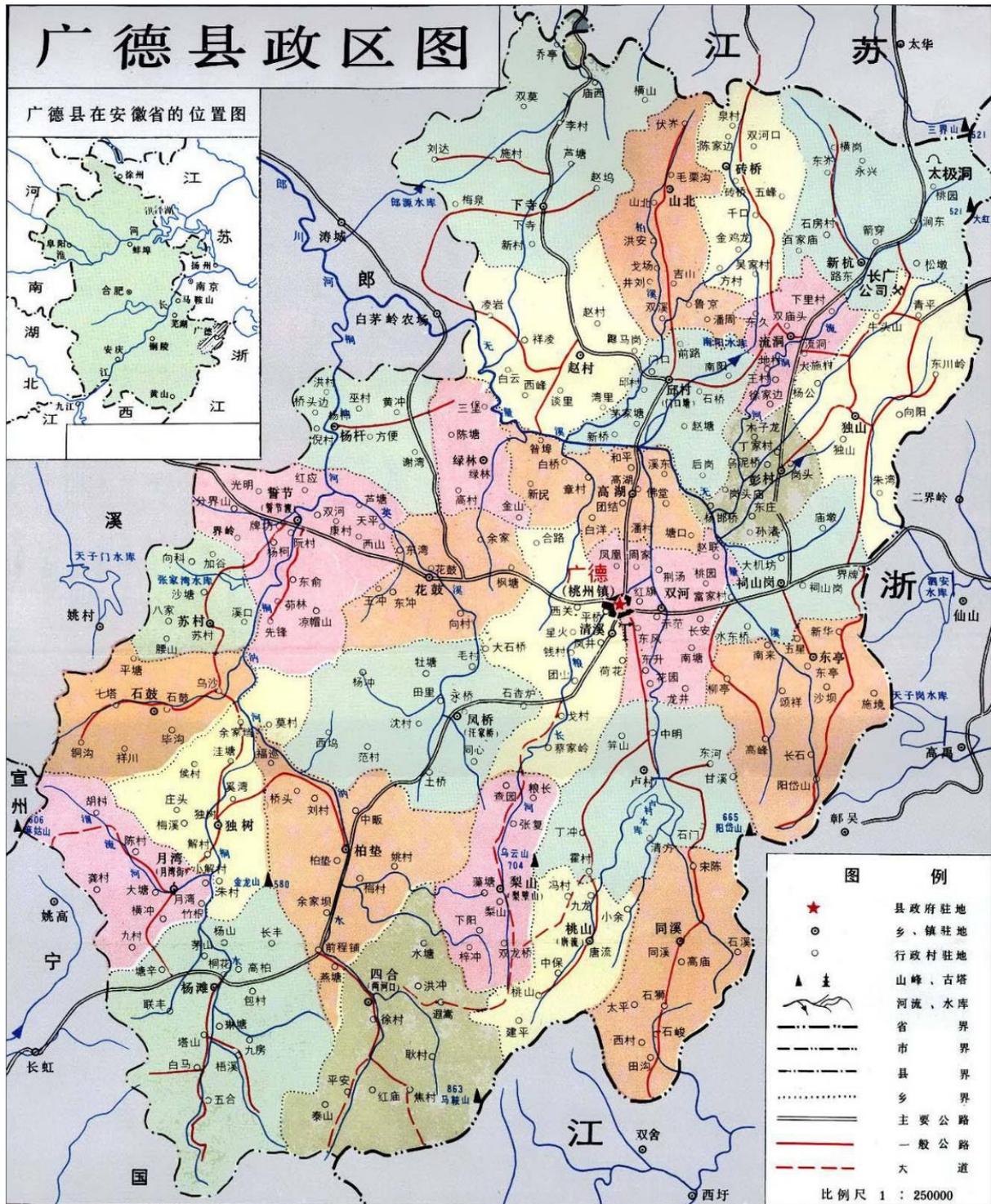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 一、建议以及要求

1、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其长期稳定运行，并严格控制工艺操作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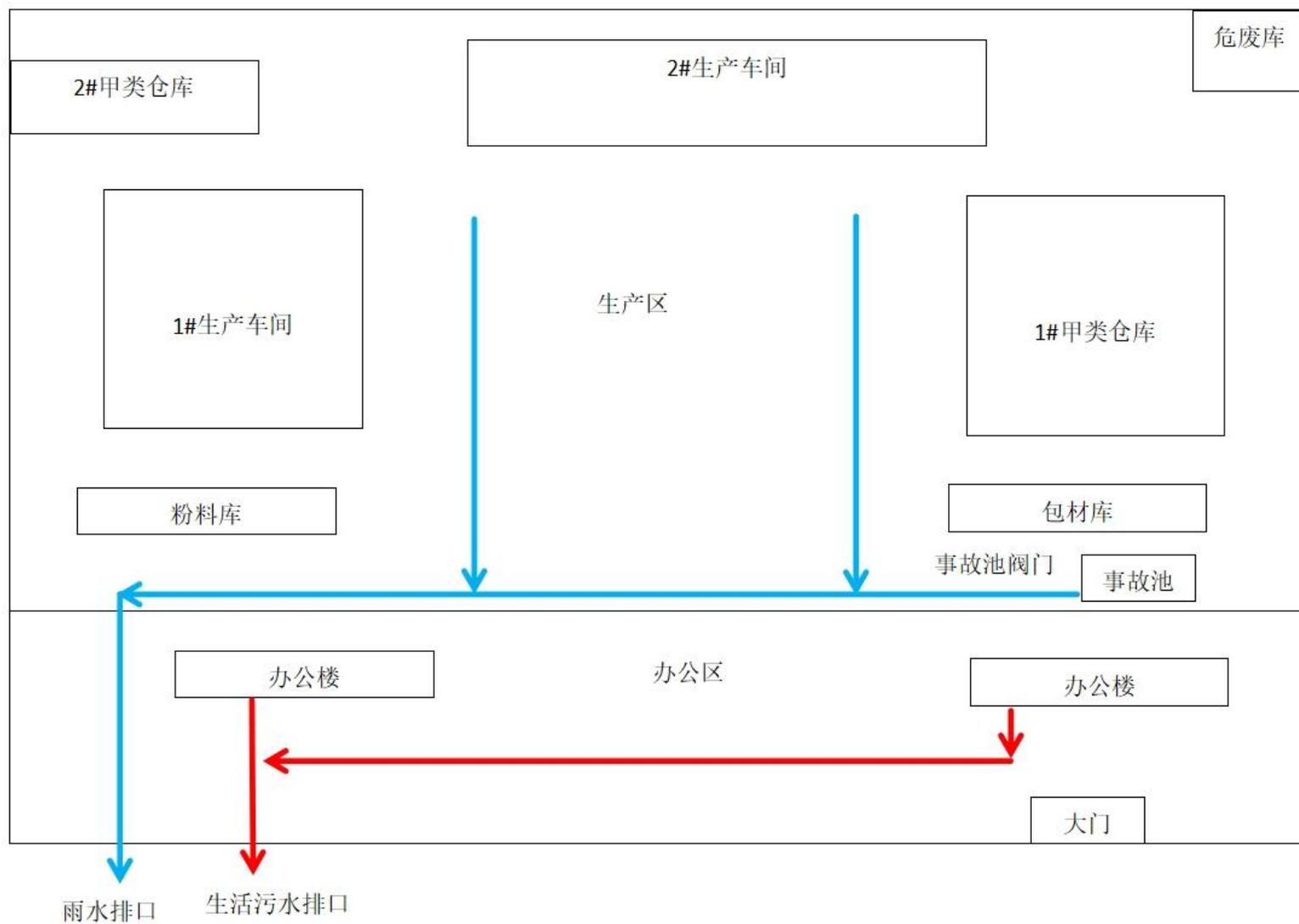
2、加强环境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一切“跑、冒、滴、漏”现象。

附件一：建设项目位置详情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二：现场图片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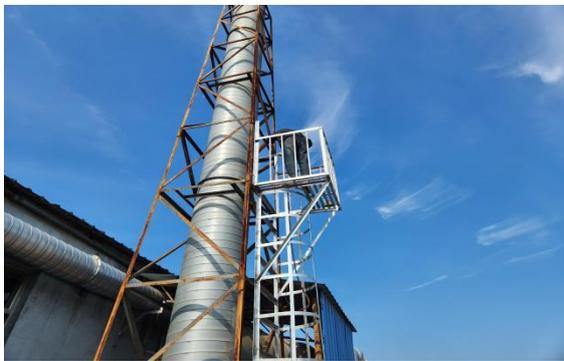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生活污水排放口



危险废物仓库（外）



危险废物仓库（内）



废气环保设施（外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废气排放口检测平台

### 附件三：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641 涂料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9°34'19.225" 北纬 31°4'1.18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		环评单位		安徽省化工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01.10			竣工日期		2002.3		排污许可登记时间		2024.10.24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1822731677525U					
	验收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工况稳定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78		所占比例%		0.78					
	实际总投资(万元)		3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所占比例%		3.4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8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8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4.01.18-01.1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气																
	颗粒物				0.0144		0.0144	0.0144		0.0144	0.0144						
	非甲烷总烃				0.1128		0.1128	0.1128		0.1128	0.1128						

## 附件四：委托书

# 委 托 书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建设完成。通过试生产情况，环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机器设备运转正常，基本符合环保“三同时”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前来进行验收监测，以便提供验收监测数据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支撑材料，望能尽快安排组织实施为感！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0 日

## 附件五：环评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报告表内容详实，评价深度、范围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提出的环保措施可行，故同意项目立项建设。项目在建设中和投入运行后，要严格按报告表所提要求做到“三同时”，在项目投入试生产之日起三个月内，须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并要求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严防生产过程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杜绝事故性排放。

经办人：

李正广



2011年8月21日

#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 关于广德华隆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备案的函

广德华隆涂料有限公司：

《广德华隆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材料齐全，现予以备案。请你公司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按照环境现状评价报告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完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手续。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4年7月22日



附件六：排污许可证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822731677525U001U

单位名称：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宗永刚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工业园

行业类别：涂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731677525U

有效期限：自2024年09月23日至2029年09月22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工业园 行业类别: 涂料制造 所在地区: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 发证机关: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证正本  
排污许可证副本



许可证编号	业务类型	版本	办结日期	有效期限
91341822731677525U001U	申领	1	2020-06-28	2020-06-28 至 2023-06-27
91341822731677525U001U	变更	2	2020-12-04	2020-06-28 至 2023-06-27
91341822731677525U001U	变更	3	2022-11-09	2020-06-28 至 2023-06-27
	注销	4		
91341822731677525U001U	重新申请	5	2024-09-23	2024-09-23 至 2029-09-22
91341822731677525U001U	重新申请	6	2024-10-24	2024-09-23 至 2029-09-22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自行监测要求

执行(守法)报告要求

信息公开要求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其他许可内容

主要污染物类别:	废气,废水
大气主要污染物种类:	总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苯
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律:	有组织,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	化学需氧量,氨氮(NH3-N),总磷(以P计),动植物油,悬浮物,pH值,五日生化需氧量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排污权使用和交易信息:	/

## 附件七：固废处置

### 项目固废处置承诺书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本单位后期运行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将完全按照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特此承诺！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822748908502N
法定代表人	宗永刚	联系电话	13906159986
联系人	宗全康	联系电话	18915381372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东经 119° 34' 18.12"；中心纬度 北纬 31° 3' 35.99"。		
预案名称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		
<p>本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2.9.5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上报的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9月5日收讫，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p> <div data-bbox="842 1151 1075 1379"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备案编号</p>	<p>02-341822-2022-064-L</p>
<p>报送单位</p>	<p>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p>

附件九：检测报告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SCD20241028192
Report Number	
委托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Client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Detection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Report Date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SCD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o.,LTD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242200 电话（传真）：0563-6091567

#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高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8. 若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单位 CMA 认证范围内，由分包支持服务方进行检测。



公司名称: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  
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总机: 0563-6091567  
戴启林: 18205639702  
网址: <http://www.ahscd.com>  
E-mail: [scdhjc@163.com](mailto:scdhjc@163.com)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7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第 1 页 共 13 页

表 (一) 项目概况说明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安徽省广德市新杭工业园		
联系人 Contact Person	宗先生	电话 Telephone	18915381372
采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4.10.28~2024.10.29	分析日期 Analyst Date	2024.10.28~2024.11.04
采样人员 Sampling Personnel	肖永杰、叶佳、罗鹏、邵小朵、谢超、刘松		
检测目的 Objective	对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检测方法及仪器 Detection Method and Instrument	详见表 (二)		
检测内容 Testing Content	详见表 (三)		
检测结果 Testing Result	详见表 (四)~表 (七)		
编制: 张泽臣 审核: 孙陶 签发: 孙陶  检测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06日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301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第 2 页 共 13 页

表 (二) 检测方法 & 仪器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m <sup>3</sup>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7μg/m <sup>3</sup>	LF-3000 恒温恒湿箱、 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108 SCDYQ107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1.0	LF-3000 恒温恒湿箱、 ES1055A 电子天平	SCDYQ108 SCDYQ107
苯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5×10 <sup>-3</sup>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	SCDYQ284
二甲苯				
苯系物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SCDYQ345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0.0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SCDYQ345
名称	废水检测依据	检出限 (mg/L)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测定范围 0-14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SCDYQ220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ZDXJ-12A 型国标 COD 智能消解器	SCDYQ039 SCDYQ239 SCDYQ0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	LRH-250 生化培养箱、 JPB-607A 型便捷式溶解氧	SCDYQ187 SCDYQ188 SCDYQ038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悬浮物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4	FA 1004 分析天平、 DHG-9070A 电热鼓风干燥箱	SCDYQ020 SCDYQ023
总磷	GB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CDYQ010
动植物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SCDYQ026
名称	噪声检测依据	—	主要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CDYQ341
		—	AWA6022A 声校准仪	SCDYQ342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杭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第 4 页 共 13 页

表 (四) 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4.10.28		生活污水出口 I ★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17.6℃)	7.4 (17.5℃)	7.4 (17.5℃)	7.3 (17.4℃)
化学需氧量	mg/L	171	188	179	19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3.4	58.2	56.9	59.4
悬浮物	mg/L	53	58	50	54
氨氮	mg/L	11.3	10.6	11.8	11.1
总磷	mg/L	1.59	1.42	1.77	1.62
动植物油类	mg/L	0.61	0.60	0.49	0.59
采样日期: 2024.10.29		生活污水出口 I ★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无量纲	7.3 (15.1℃)	7.3 (15.2℃)	7.4 (15.1℃)	7.3 (15.2℃)
化学需氧量	mg/L	179	197	181	18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5.9	60.6	58.9	62.9
悬浮物	mg/L	61	56	52	54
氨氮	mg/L	10.9	11.6	11.4	10.6
总磷	mg/L	1.52	1.72	1.47	1.61
动植物油类	mg/L	0.63	0.58	0.56	0.53
以下空白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杭州湾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 第 5 页 共 13 页

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 1# 进口 9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4.10.2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4	30.3	30.5
测点排气速度	m/s	6.61	7.56	7.48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2580	2950	2916
颗粒物	mg/m <sup>3</sup>	14.4	13.7	12.2
排放速率	kg/h	0.037	0.040	0.036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51.5	44.2	59.8
排放速率	kg/h	0.133	0.130	0.174
二甲苯	mg/m <sup>3</sup>	17.1	15.3	18.1
排放速率	kg/h	0.044	0.045	0.053
苯系物	mg/m <sup>3</sup>	19.7	18.1	20.9
排放速率	kg/h	0.051	0.053	0.061
监测点位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 2# 进口 10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4.10.2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848		
测点排气温度	°C	30.3	30.7	30.2
测点排气速度	m/s	7.04	7.31	7.18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8395	8704	8560
颗粒物	mg/m <sup>3</sup>	13.5	14.2	13.2
排放速率	kg/h	0.114	0.123	0.11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51.3	42.3	51.0
排放速率	kg/h	0.431	0.368	0.437
二甲苯	mg/m <sup>3</sup>	16.6	15.5	18.8
排放速率	kg/h	0.139	0.135	0.161
苯系物	mg/m <sup>3</sup>	19.6	18.1	21.5
排放速率	kg/h	0.165	0.158	0.184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杭州湾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 第 6 页 共 13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出口 11O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4.10.28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5027		
测点排气温度	°C	26.1	26.3	26.6
测点排气速度	m/s	8.63	8.42	7.95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13721	13378	12622
颗粒物	mg/m <sup>3</sup>	<1.0	<1.0	<1.0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3	<0.013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3.46	3.21	3.08
排放速率	kg/h	0.047	0.043	0.039
二甲苯	mg/m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5</sup>	<2.01×10 <sup>-5</sup>	<1.89×10 <sup>-5</sup>
苯系物	mg/m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1.5×10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2.06×10 <sup>-5</sup>	<2.01×10 <sup>-5</sup>	<1.89×10 <sup>-5</sup>
以下空白				
备注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表示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广深路西亚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301室 邮编: 242200 电话(传真): 0563-6091567

— 境 — 专 —

## 安徽顺诚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eport Number): SCD20241028192

页码 (Page): 第 7 页 共 13 页

续表 (五)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结果表

监测点位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 1# 进口 9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4.10.2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1257		
测点排气温度	°C	30.2	30.5	30.1
测点排气速度	m/s	7.52	7.54	7.67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2932	2938	2993
颗粒物	mg/m <sup>3</sup>	13.4	12.5	14.7
排放速率	kg/h	0.039	0.037	0.044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49.0	51.7	41.5
排放速率	kg/h	0.144	0.152	0.124
二甲苯	mg/m <sup>3</sup>	16.3	18.0	16.9
排放速率	kg/h	0.048	0.053	0.051
苯系物	mg/m <sup>3</sup>	18.9	20.9	19.8
排放速率	kg/h	0.055	0.061	0.059
监测点位	DA001 含尘有机废气塔排气筒 2# 进口 10		监测项目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处理设施	—		采样日期	2024.10.29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管道截面积	m <sup>2</sup>	0.3848		
测点排气温度	°C	31.2	32.4	32.5
测点排气速度	m/s	7.45	7.45	7.35
标态排气量	m <sup>3</sup> /h	8867	8831	8710
颗粒物	mg/m <sup>3</sup>	12.8	13.2	14.6
排放速率	kg/h	0.113	0.117	0.127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50.7	47.8	44.6
排放速率	kg/h	0.450	0.422	0.388
二甲苯	mg/m <sup>3</sup>	18.3	17.6	17.5
排放速率	kg/h	0.162	0.155	0.152
苯系物	mg/m <sup>3</sup>	21.6	20.8	20.6
排放速率	kg/h	0.192	0.184	0.179
备注	—			

地址: 安徽省广德市杭州湾广德路西夏汽车城综合服务中心 301 室 邮编: 242200 电话 (传真): 0563-6091567

## 二、总结报告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执行情况总结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
建 设 单 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宗永刚
联 系 人	宗永刚
联 系 电 话	18915381372
邮 政 编 码	242200
邮 寄 地 址	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
建设地点	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广德市新杭镇人民政府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2001 年 7 月 31 日，原广德县环境保护局以环保[2001]40 号文件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了审批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项目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取得广德市新杭镇人民政府批复：新政【2001】48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安徽省化工研究院
项目设计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单位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3500
环保投资（万元）	120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01.10
建设项目竣工日期	2002.3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02.3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序号	环评批文要求	落实情况
1	/	<b>已落实</b>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排放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
2	/	<b>已落实</b> 项目 1#车间、2#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3	/	<b>已落实</b> 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油、废活性炭、废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厂区内的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4	/	<b>已落实</b> 采取减震、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注：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环境保护执行总体结论

<p><b>一、建设项目工程变动的情况</b></p> <p>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次验收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 重大变动判定一览表</b></p>				
类别	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量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	本项目不涉及运输、装卸、贮存无组织排放量增	/	不属于

	加 10%及以上的。	加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环保设施由“水喷淋+一级活性炭”改为“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优化环保设施，增加废气处理效率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接管标准后纳管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经新杭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流洞河。

项目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1。

**表 3 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或措施	处理量	排放去向
------	----	-------	---------	-----	------

生活废水	人员	pH、COD、氨氮、SS、BOD <sub>5</sub> 、 总磷、动植物油	厂区化粪池	552t/a	新杭镇污水处理 厂
------	----	--	-------	--------	--------------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无组织废气。

### (1)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二甲苯。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 (2) 有组织废气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含尘及有机废气。

本项目车间一、车间二各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表4 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二甲苯	无组织排放	优化通风、加强管理
含尘及有机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5m排气筒

##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生产线各类生产系统、生产装置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选设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表4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设备	声压级[dB(A)]	降噪措施	预计降噪[dB(A)]
1	分散机	70~80	减震、距离衰减、 墙体隔声	35-40
2	研磨机	70~80		35-40

## 4、固体废物

**表5 固废产生量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排放点	类别	性状	废物代码	排放量(t/a)	处置去向
----	------	-----	----	----	------	----------	------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	2.5	环卫部门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一般固废	固态	/	30	收集后外售
3	废包装桶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49	1.0	有资质处置单位
4	废油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08	0.1	
5	废活性炭	环保设施	危废废物	固态	HW49	3.0	
6	废漆渣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12	0.1	

### 三、建设项目施工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执行情况等信息公开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执行总结情况）

已网上公示，见附图

### 四、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的环保投诉、环保违法行为的情况

建设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存在环保投诉和环保违法行为。

### 五、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的总体结论

本项目所涉及的环境保护设施均已安装完毕，

####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10月28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3mg/L、11.2mg/L、56.9mg/L、53.7mg/L、1.6mg/L、0.57mg/L，10月29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4mg/L、11.1mg/L、59.5mg/L、55mg/L、1.58mg/L、0.57mg/L，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废气

##### （1）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来自于生产中未经完全收集的各类废气，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0.402mg/m<sup>3</sup>、1.62mg/m<sup>3</sup>、<1.5×10<sup>-3</sup>、<1.5×10<sup>-3</sup>，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3中相关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1.70mg/m<sup>3</sup>，《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2）有组织废气

①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含尘有机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苯系物经1套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3.54\text{mg}/\text{m}^3$ 、二甲苯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苯系物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排放均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 3、噪声

噪声主要为生产线各类生产系统、生产装置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经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6.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序号	固废名称	排放点	类别	性状	废物代码	排放量(t/a)	处置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固态	/	2.5	环卫部门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一般固废	固态	/	30	收集后外售
3	废包装桶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49	1.0	有资质处置单位
4	废油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08	0.1	
5	废活性炭	环保设施	危废废物	固态	HW49	3.0	
6	废漆渣	生产工序	危废废物	固态	HW12	0.1	

### 5、结论

本项目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选址合理，建设及管理规范，各污染防治设施安装到位并能有效运转，通过检测数据及现场查看情况，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三、承诺书

## 承 诺 函

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

按照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我公司（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已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为积极推动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 一、 保证提供的全部材料真实、完整、准确；
- 二、 积极配合提供开展验收现场核查和技术审查的现场条件；
- 三、 积极配合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 四、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因我公司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不配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影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并接受相应法律责任追究。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四、验收意见

###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根据《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北纬 N：31°4'1.182" 东经 E：119°34'19.225"）。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分散机 11 台、研磨机 8 台、兑稀釜 2 台、拉缸机 35 台，目前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建设完成。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取得广德市新杭镇人民政府批复：新政【2001】48 号，2001 年委托安徽省化工研究院编制《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5 月委托安徽荣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油漆、涂料项目环境现状评价》，2024 年 7 月 22 日宣城市广德市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的环境现状评价文件进行了备案，2024 年 10 月进行了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编号为 91341822731677525U。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4%。

##### （四）验收范围

3000 油漆、涂料及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本次验收项目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次验收产能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量未超过设计量	/	不属于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运输、装卸、贮存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	废气环保设施由“水喷淋+一级活性炭”改为“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	优化环保设施，增加废气处理效率	不属于

	以上的。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	/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	不属于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公司实施“雨污分流”，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园区管网汇入新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 （二）废气

##### （1）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各生产工序未经收集的各类废气，其主要的污染因子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二甲苯。公司优化通风和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此类废气的影响。

##### （2）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车间一、车间二各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生产线各类生产系统、生产装置机械运转噪声，项目通过优化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

（2）危险废物：废包装桶（HW49）、废油（HW08）、废活性炭（HW49）、废漆渣（HW12）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中：10月28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3mg/L、11.2mg/L、56.9mg/L、53.7mg/L、1.6mg/L、0.57mg/L，10月29日监测结果：pH值为7.3-7.4，COD、NH<sub>3</sub>-N、BOD<sub>5</sub>、SS、总磷、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4mg/L、11.1mg/L、59.5mg/L、55mg/L、1.58mg/L、0.57mg/L，各项指标均满足新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废气

#### （1）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来自于生产中未经完全收集的各类废气，根据无组织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0.402mg/m<sup>3</sup>、1.62mg/m<sup>3</sup>、 $<1.5\times 10^{-3}$ 、 $<1.5\times 10^{-3}$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3中相关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最大值为1.70mg/m<sup>3</sup>，《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2）有组织废气

①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含尘有机废气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经1套袋式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3.54\text{mg}/\text{m}^3$ 、二甲苯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苯系物 $<1.5\times 10^{-3}\text{mg}/\text{m}^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苯系物排放均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界外昼间为 56.5dB(A)，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1)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

(2)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 (HW49)、废油 (HW08)、废活性炭 (HW49)、废漆渣 (HW12) 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 2、加强危险废物管理；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后。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3 日

### 五、会议名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议签到表						
公司名称: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3000吨油漆、涂料项目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夏合谋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320223196508253111	18915281372		
成员	洪树明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320223197412253338	1370526160		
成员	董伯达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320223196402293131	13057367006		
专家组	张煜忠	广德市环科所(退休)	340501196011020279	13965653138		
专家组	何小华	安徽省地质矿产基础副研究员	410323198810142221	15205634580		
专家组	胡小亚	安徽省水利厅水利材料研究所	340529198803012817	173213579440		

评审时间:

## 六、后续情况说明

### 情况说明

2024年11月23日，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根据《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油漆、涂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结合验收监测报告书及相关台账资料等分析，认为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2条：

**1、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我公司已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有效运行

**2、加强危险废物管理。**

我公司已加强危险废物管理

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 七、验收公示

